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24日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通知，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

4、会议由董事长赵一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

2、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次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632,800股，本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授予但尚未

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80,000 股。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6.86 元/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7.06 元/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董事李赫、卢宏广、谢凌宇、唐文志、马岩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本次注销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502,320 份，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36,500 份。本次合计注销股票期权 725,140 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总经理李赫先生，本次变更法定代表人需要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为前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